

监督索引号 53040200528701000

红塔区委老干部局 2017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

第一部分红塔区委老干部局概况

一、主要职能

- 1、指导、协调、检查和督促全区各单位贯彻执行老干部工作的各项方针、政策和规定。
- 2、落实老干部的政治待遇和生活待遇。
- 3、联系落实代管易地安置老干部的有关经费及其它生活福利待遇。
- 4、管理区委老干部局直属单位，指导和抓好干休所、老干部活动中心、老年大学的管理和服务工作，广泛开展各种有益老干部身心健康的文体活动。

二、部门基本情况

我部门编制 2017 年部门预算单位共 4 个。其中：财政全供给单位 4 个；部分供给单位 0 个；特殊供给单位 0 个；自收自支单位 0 个。财政全供给单位中行政单位 1 个；参公管理事业单位

3 个；非参公管理事业单位 0 个。截止 2017 年 12 月统计，部门基本情况如下：

在职人员编制 16 人，其中：行政编制 5 人，事业编制 11 人。在职实有 16 人，其中： 财政全供养 16 人，财政部分供养 0 人，非财政供养 0 人。

离退休人员 16 人，其中： 离休 0 人，退休 16 人。

车辆编制 2 辆，实有车辆 2 辆。

第二部分 2017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三公”经费、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17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五、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红塔区委老干部局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 主要职能

1、指导、协调、检查和督促全区各单位贯彻执行老干部工作的各项方针、政策和规定。

2、落实老干部的政治待遇和生活待遇。

3、联系落实代管易地安置老干部的有关经费及其它生活福利待遇。

4、管理区委老干部局直属单位，指导和抓好干休所、老干部活动中心、老年大学的管理和服务工作，广泛开展各种有益老

干部身心健康的文体活动。

(二) 2017 年度重点工作任务介绍

1、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老干部工作方针、政策，研究制定切合本市实际的具体落实办法和措施。

2、了解掌握老干部工作的信息和动态，研究并解决老干部工作中出现的新情况和新问题。

3、做好全区离（退）休干部的管理和组织、协调工作，重点做好离休干部和副处以上退休干部的管理工作。

4、指导全区各单位做好老干部管理和服务工作，提高各部門单位老干部工作人员的政治和业务素质。

5、负责全区老干部工作政策业务的指导和检查工作，督促有关部门单位落实老干部的政治待遇和生活待遇，完善老干部的保障机制。

二、部门基本情况

(一) 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红塔区委老干部局 2017 年度部门决算编报的单位共 4 个。其中：行政单位 1 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3 个，其他事业单位 0 个。分别是：

1. 红塔区委老干部局

2. 红塔区老年大学
3. 红塔区老干部活动中心
4. 红塔区干休所

(二) 部门人员和车辆的编制及实有情况

红塔区委老干部局 2017 年末实有人员编制 16 人。其中：行政编制 5 人（含行政工勤编制 1 人），事业编制 11 人（含参公管理事业编制 11 人）；在职在编实有行政人员 5 人（含行政工勤人员 1 人），事业人员 11 人（含参公管理事业人员 11 人）。

离退休人员 16 人。其中：离休 0 人，退休 16 人。

实有车辆编制 2 辆，在编实有车辆 2 辆。

（各部门可结合实际制作基本情况分布图表等）

／ ／ ／

第二部分 2017 年度部门决算表

（详见附件）

第三部分 2017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红塔区委老干部局 2017 年度收入合计 5, 447, 074.18 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5, 233, 190.18 元，占总收入的 96.07%；上级补助收入 0 元，占总收入的 0%；事业收入 0 元，占总收入的 0%；经营收入 0 元，占总收入的 0%；附属单位缴款收入 0 元，占总收入的 0%；其他收入 213, 884.00 元，占总收入的 3.93%。与上年对比增加 8.29%，主要原因分析 1、在职人员工资变动增加；2、退休人员改革性补贴增加。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红塔区委老干部局 2017 年度支出合计 5, 361, 040.06 元。其中：基本支出 4, 277, 726.85 元，占总支出的 80%；项目支出 1, 083, 313.21 元，占总支出的 20%；上缴上级支出、经营支出、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共 0 元，占总支出的 0%。与上年对比增加 8.4%，主要原因分析 1、在职人员工资变动增加；2、退休人员改革性补贴增加。

（一）基本支出情况

2017 年度用于保障红塔区委老干部局、下属事业单位等机构正常运转的日常支出 5, 361, 040.06 元。与上年对比增加 8.4%，主要原因分析 1、在职人员工资变动增加；2、退休人员改革性补贴增加。

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支出占基本支出的 49%；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日常公用经费占基本支出的 24%；对个人和家庭补助占基本支出的 27%。

（二）项目支出情况

2017 年度用于保障红塔区委老干部局、下属事业单位等机构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专项业务工作的经费支出 1,083,313.21 元。与上年对比**增加 8.7%**，主要原因分析：老干部活动项目增加。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红塔区委老干部局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361,040.06 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对比增加 8.42%，主要原因分析：1、在职人员工资变动增加；2、退休人员改革性补贴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35,128.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66%。主要用于商贸事务 13,600.00 元；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3,400.00 元；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128.00 元

2. 外交（类）支出 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

3. 国防（类）支出 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
4. 公共安全（类）支出 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
5.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4,908,664.06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92%。
6.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支出 206,768.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4%。
7. 住房保障（类）支出 210,48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4%。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红塔区委老干部局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 29,300.00 元，支出决算为 26,144.89 元，完成预算的 89%。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元，完成预算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14,267.89 元，完成预算的 96%；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11,877.00 元，完成预算的 82%。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减少公务接待次数和标准，减少公务用车使用频率。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

比 2016 年减少 2,980.80 元，下降 10.23%。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增加 0 元，增长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减少 769.80 元，下降 5.1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减少 2,211.00 元，下降 15.69%。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减少的主要原因减少公务接待次数和标准，减少公务用车使用频率。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4,267.89 元，占 55%；公务接待费支出 11,877.00 元，占 45%。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元，共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4,267.89 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元，购置车辆 0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 14,267.89 元，开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2 辆。主要用于紧急机动用车及老干部服务所需车辆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11,877.00 元。其中：

国内接待费支出 11,877.00 元（其中：外事接待费支出 0 元），共安排国内公务接待 25 批次（其中：外事接待 0 批次），接待人次 215 人（其中：外事接待人次 0 人）。主要用于对上级部门及老干系统同级部门 25 批次 215 人发生的接待支出。

国（境）外接待费支出 0 元，共安排国（境）外公务接待 0 批次，接待人次 0 人。

五、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红塔区委老干部局 2017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708,025.91 元，与上年对比减少 27,565.48 元下降 3.75%，主要原因分析办公费减少。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红塔区委老干部局资产总额 1,398,729.72 元，其中，流动资产 172,386.06 元，固定资产 1,226,343.66 元，对外投资及有价证券 0 元，在建工程 0 元，无形资产 0 元，其他资产 0 元（具体内容详见附表）。与上年相比，本年资产总额减少 15,453.98 元，其中固定资产减少 85,318.00 元。处置房屋建筑物 0 平方米，账面原值 0 元；处置车辆 1 辆，账面原值 85,318.00 元；报废报损资产 1 项，账面原值 85,318.00 元，实现资产处置收入 600 元；出租房屋 0 平方米，账面原值 0 万元，实现资产使用收

入 0 元。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表

单位：元

项目	行次	资产总额	流动资产	固定资产					对外投资/ 有价证券	在建工程	无形资产	其他资产
				小计	房屋构 筑物	车辆	单价 200 万以 上大型设备	其他固定 资产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合计	1	1,398,729.72	172,386.06		0	425,810.00	0	800,533.66	.0	0	0	0

填报说明：1. 资产总额=流动资产+固定资产+对外投资 / 有价证券+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其他资产

2. 固定资产=房屋构筑物+车辆+单价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其他固定资产

(三)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7 年度，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

支出 0 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四）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情况说明里没有介绍，但单位认为需要说明的情况在此说明。）

（五）相关口径说明

1. 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日常公用支出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其他资本性支出等人员经费以外的支出。

2. 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除人员经费以外的基本支出。

3. 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指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省部级干部专车、一般公

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4. “三公”经费决算数：指各部门（含下属单位）当年通过本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结余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数（包括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情况说明里涉及到需要解释说明的决算相关专用名词，在此进行说明解释。



中共玉溪市红塔区委老干部局

2018年9月13日

监督索引号 53040200528701111